

屏東縣九如國中 112 學年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 間：113 年 6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1：30

貳、地 點：共備會議室

參、主 席：謝惠如校長

紀錄：林君毅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班/特殊教育學生之課程計畫。

說 明：

一、依據 113 年 4 月 9 日屏府教學字第 11312581300 號函辦理。

二、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班/特殊教育學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請議決。

決 議：照案通過，送課發會審查。

案由二：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

說 明：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已於 6 月 19 日召開完畢，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如附件，請議決個別學生課程規劃及相關服務。

決 議：同意通過。

案由三：審議 113 學年度七年級身心障礙新生排除常態編班名單。

說 明：考量新生身心狀況及學習能力，並參酌國小轉銜會議及學生需求分析結果，建議林○溢與林○景編為同班，王○竣編為另一班；上述學生宜安排有融合教育理念及經驗之教師擔任其適性導師。

決 議：同意通過。

案由四：本校資源班分組教學人數調整案，提請審議。

說 明：依據屏東縣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實施要點第九條第三款相關規定，分組教學每組三至六人為原則，每節教學人數超過或不足者，應提特推會審議；經評估學生能力與綜合考量後，建議九年一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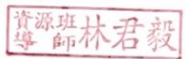
劉○萌、九年二班黃○翔同學依其身心特質予以數學科同組，該組上課人數為兩員，以滿足學生學習需求。另 113 學年升學轉銜安置就讀本校資源班之新生亦僅兩位學生，故 113 學年新生亦僅會有兩名學生同組上課。

決議：委員會委員一致同意新學期有兩名學生之同質分組安排，並持續觀察學習情形，於期末檢討實施狀況。

陸、 臨時動議：無

柒、 散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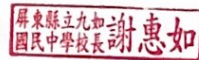
承辦人：



輔導主任：



校長：



屏東縣九如國中 112 學年第二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簽到表

日期：113.6.20

地點：教師共備室

委員代表	姓 名	職 稱	簽 到
召集人	謝惠如	校 長	謝惠如
執行秘書	魏士傑	輔導主任	魏士傑
各處室主任代表	吳明樟	教務主任	吳明樟
	劉信宏	學務主任	劉信宏
	蔡志宏	總務主任	請假
普通班教師代表	鄭惇仁	七年級導師	鄭惇仁
	陳怡如	八年級導師	請假
	朱婉婷	九年級導師	朱婉婷
特教教師代表	林君毅	資源班導師	林君毅
	李育維	資源班專任教師	李育維
	林義宸	資源班專任教師	林義宸
學生代表	許佳穎		許佳穎
教師會代表	李秋明	教師會理事	李秋明
家長會代表	許玟婕	特教生家長代表	許玟婕